

新聞稿

即時發布

富邦銀行推出全新「magi©兒同樂」儲蓄戶口 成功開戶 有機會贏取4日3夜台灣合家歡之旅

(香港：2012 年 1 月 11 日)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行」)今日宣布，推出全新「magi©兒同樂」儲蓄戶口，讓客戶培養子女養成良好的儲蓄習慣，為未來打好基礎。此外，全新的「magi©兒同樂」儲蓄戶口更為客戶提供一系列的推廣優惠，讓父母及小朋友一同分享儲蓄的成果。

由即日起至 2 月 29 日，客戶只須以全新資金開立富邦「magi©兒同樂」儲蓄戶口，除可獲享高達港幣 350 元的迎新獎賞外，更有機會贏取 4 日 3 夜台灣合家歡之旅大獎！

富邦「magi©兒同樂」特點

■ 存摺簿設計獨特 令儲蓄倍添樂趣

每位開戶的小朋友均可擁有屬於自己的銀行戶口及設計新穎別緻的存摺簿，存摺簿內頁更附印了一系列圖案故事，為小朋友在儲蓄的過程中增添樂趣。



■ 個人相片戶口卡 盡顯個人特色

「magi©兒同樂」儲蓄戶口備有個人相片戶口卡，小朋友可自選心愛相片及將其名字印於戶口卡上，設計獨一無二，盡顯個人特色。



■ 富邦信用卡「積分變儲蓄」計劃 讓父母與子女一同儲蓄

為鼓勵父母與子女一同參與儲蓄，父母只須同時持有富邦信用卡，即可參加特別為「magi©兒同樂」儲蓄戶口而設的「積分變儲蓄」計劃。父母可將名下富邦信用卡日常簽賬所獲得的積分(每簽賬港幣 1 元得 1 分)變成子女的儲蓄存款，每累積滿 20,000 分便可獲贈港幣 100 元現金，並於翌月自動存入子女的「magi©兒同樂」儲蓄戶口，讓父母消費之餘亦同時為子女儲蓄，倍添親子樂趣。

開戶迎新獎賞

客戶只須於推廣期內成功開立「magi©兒同樂」儲蓄戶口並符合存款要求¹，即可獲賞港幣 50 元美國冒險樂園禮券。

提升存款額 有機會贏取 4 日 3 夜台灣合家歡之旅

於推廣期內，合資格的客戶只須成功開立「**magi**©兒同樂」儲蓄戶口及提升名下的指定活期存款戶口²之平均結餘³，而淨增長金額⁴每達港幣 50,000 元等值，便可參加一次「開心大獎賞」抽獎⁵⁻⁷，有機會贏取頭獎 4 日 3 夜台灣合家歡之旅。淨增長金額越高，中大獎機會越多，保證人人有獎，極盡開心！

得獎名額	獎品
頭獎(1 名)	一家三口 4 日 3 夜台灣合家歡之旅(總值港幣 15,000 元)
二獎(5 名)	一家三口海洋公園智紛全年入場證(金卡)(總值港幣 1,950 元)
三獎(50 名)	港幣 200 元玩具反斗城禮券
四獎(100 名)	港幣 100 元玩具反斗城禮券
安慰獎	港幣 50 元美國冒險樂園禮券

額外獎賞

新客戶成功開立「**magi**©兒同樂」儲蓄戶口，並同時惠顧以下銀行服務，可額外獲贈高達港幣 300 元購物現金券：

惠顧之銀行服務	獎賞
成功開立指定港元活期存款戶口並符合存款要求 ⁸⁻⁹	港幣 200 元購物現金券
申請富邦信用卡並交齊所需文件及以名下於本行之港元活期存款戶口作自動轉賬繳付信用卡賬項 ¹⁰⁻¹¹	港幣 100 元購物現金券

推薦新客戶獎賞

成功推薦新客戶開立「**magi**©兒同樂」儲蓄戶口¹²⁻¹⁶，可獲享現金獎賞高達港幣 300 元。成功推薦人數越多，獎賞越豐厚！

成功推薦人數	現金獎賞
1 位	港幣 50 元
2 位	港幣 100 元
3 位或以上	港幣 300 元

註：

- 開戶金額須為港幣 5,000 元或以上，並必須於開戶後維持最少 3 個月戶口每日平均結餘達港幣 5,000 元或以上。若客戶未能符合上述要求，本行將於客戶有關戶口中扣除相等於已獲贈禮券價值之金額。客戶必須於開戶時授權本行可於客戶在本行持有的任何戶口預留及扣除有關費用。
- 指定活期存款戶口包括合資格客戶於本行的港元或外幣之個人儲蓄存款戶口(包括於推廣期內開立之全新富邦「**magi**©兒同樂」儲蓄戶口)、支票戶口及通知存款戶口，惟不包括聯名戶口及於 2012 年 1 月 3 日之前開立之富邦「**magi**©兒同樂」儲蓄戶口。
- 平均結餘指於整個推廣期間以合資格客戶名下的指定活期存款戶口，每日總存款結餘合併計算後的平均結餘。若合資格客戶以外幣開立活期存款戶口，該戶口之每日存款結餘將以一個本行結算日之本行收市價折算為港元等值，以計算有關平均結餘。
- 淨增長金額指合資格客戶於整個推廣期間計算後的平均結餘，相比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名下的指定活期存款戶口當日的總存款結餘之淨增長金額。
- 每位合資格客戶於是次推廣優惠中只可獲獎一次，並以抽出獎項之先後次序為準。

6. 有關得獎結果將於 2012 年 4 月份內於本行網頁公布。所有得獎合資格客戶將獲專函通知有關領取獎品詳情，及必須於獎品換領信發出日期後 2 個月內換領獎品，逾期無效。
7. 所有獎品均由個別供應商提供及不可兌換現金，本行概不對供應商提供的產品及服務承擔任何直接或間接的責任。
8. 新客戶必須於開立富邦「magi©兒同樂」儲蓄戶口之同時，額外以港幣 50,000 元或以上開立富邦 magi©money manager 港元有息支票戶口或港元儲蓄戶口，並必須於開戶後維持最少 3 個月戶口每日平均結餘達港幣 50,000 元或以上。此優惠只適用於由 2011 年 5 月 1 日至開立首個合資格戶口當日期間並沒持有任何本行活期存款戶口(包括個人及聯名戶口)之全新客戶。從任何本行現有賬戶轉賬之存款將不當作全新資金。
9. 若客戶未能符合上述要求，本行將於客戶有關戶口中扣除相等於已獲贈現金券價值之金額。客戶必須於開戶時授權本行可於客戶在本行持有的任何戶口預留及扣除有關費用。
10. 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成功開立合資格戶口之同時，經本行各分行申請富邦信用卡並交齊所需文件及以其名下之富邦銀行活期存款戶口作自動轉賬繳付信用卡賬項，方可獲贈有關現金券。有關優惠只適用於過去 6 個月內並沒持有富邦信用卡之客戶，詳情請向本行職員查詢。
11. 本行將於客戶完成有關開戶及/或申請信用卡程序後即時送贈有關現金券予客戶。客戶須簽署有關確認書予本行以作紀錄。
12. 推薦人必須為本行現有客戶及持有有效之港元活期存款戶口(「推薦人」)；並不可推薦自己參加。
13. 被推薦之客戶必須是由 2011 年 5 月 1 日至開立首個合資格戶口當日期間並沒持有任何本行活期存款戶口(包括個人及聯名戶口)之全新客戶(須以個人名義為戶口持有人)(「全新客戶」)。
14. 推薦人須符合以下條件，方可獲享有關現金回贈：
 - (a) 推薦全新客戶於推廣期內以全新資金經本行各分行開立合資格戶口，並符合有關存款要求。從任何本行現有賬戶轉賬之存款將不當作全新資金；
 - (b) 全新客戶須於開戶期間遞交已填妥之推薦新客戶申請表格正本；
 - (c) 推薦人於本行名下所有戶口須於推廣期內至獲賞當日仍屬有效及正常。
15. 現金回贈將於 2012 年 4 月 30 日或之前存入本行指定之富邦銀行戶口。
16. 每位全新客戶只可接受有關推薦一次，不得重覆提交申請。

有興趣的客戶可致電富邦銀行查詢專線 2566 8181，或親臨富邦銀行各分行查詢，客戶亦可瀏覽網址 www.fubonbank.com.hk。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上述優惠之推廣期為 2012 年 1 月 3 日至 2012 年 2 月 29 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2. 除非另有註明，上述優惠適用於推廣期內成功為其子女開立富邦「magi©兒同樂」儲蓄戶口之現有或全新富邦銀行(「本行」)客戶(須以個人名義為戶口持有人)(「合資格客戶」)。
3. 合資格客戶必須於推廣期內首先為其子女以港幣 5,000 元或以上全新資金經本行各分行成功開立富邦「magi©兒同樂」儲蓄戶口(戶口持有人必須為合資格客戶及其 11 歲或以下之子女)；並符合個別優惠之有關資格，方可獲享有關優惠。從任何本行現有賬戶轉賬之存款將不當作全新資金。
4. 上述優惠不可與其他推廣優惠同時使用。
5. 合資格客戶於本行名下所有戶口於推廣期內至獲賞當日仍屬有效及正常，方可獲享上述優惠。
6. 客戶若於開戶後 6 個月內取消戶口，本行將收取手續費。有關戶口之收費詳情、條款及細則，請參閱本行服務收費表或向本行職員查詢。
7. 現金券或有關禮券(包括美國冒險樂園禮券或玩具反斗城禮券)(「禮券」)數量有限，送完即止。若現金券或禮券送罄後，本行有權以其他禮品取代而毋須另行通知。本推廣優惠下的現金券或禮券(或其他取代之禮品)不可兌換現金。現金券或禮券的使用根據券上之條款及細則為準。
8. 有關現金券或禮券(或其他取代之禮品)均由個別供應商提供，本行概不對供應商提供的產品及服務承擔任何直接或間接的責任。
9. 本行所有職員不可參加是次推廣活動及獲享上述優惠。
10. 本行保留權利隨時暫停、更改或終止上述優惠及修訂其條款及細則，而毋須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風險披露聲明：

以外幣計算的交易買賣所帶來的利潤或招致的虧損，均會在需要將該交易的單位貨幣兌換成另一種貨幣時受到匯率波動的影響。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富邦銀行」)是台灣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富邦金控」)的全資附屬公司。富邦金控是台灣一所具領導地位的金融控股公司，提供一系列的金融服務，包括企業金融、金融市場、消費金融、財富管理、投資管理及保險服務。富邦銀行於香港透過 22 間分行及 2 間證券投資服務中心共 24 個零售據點為客戶提供全面的優質銀行服務，包括零售及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金融市場、證券及投資服務。富邦銀行獲標準普爾授予 A-2 短期及 BBB+ 長期信貸評級。該評級反映富邦銀行資本雄厚，流動資金充裕及資產質素優良。

- 完 -

傳媒查詢請聯絡:

陳碧霞
高級副總裁兼企業傳訊部主管
電話: (852) 2842 6100
傳真: (852) 2524 6681
電郵: betty.chan@fubon.com

錢曉瑩
企業傳訊部助理副總裁
電話: (852) 2842 1646
傳真: (852) 2524 6681
電郵: elena.chin@fubon.com

網址: www.fubonbank.com.hk